

索引号:	11220000K08198811E/2025-00788	分类:	中医医疗;体裁分类、公告
发文机关:	吉林省中医药管理局	成文日期:	2025年04月24日
标题:	关于废止规范性文件的公告		
发文字号:		发布日期:	2025年04月30日

关于废止规范性文件的公告

来源: 吉林省中医药管理局

发布日期: 2025-04-25 10:54:25

字号:

[打印](#)

[分享](#)

根据规范性文件管理有关要求, 现将《吉林省传统医学师承跟师管理办法(试行)》(吉中医药发〔2020〕47号)废止, 现予公告。

吉林

省中医药管理局

2025年4月24日